

黨的政策重要文件彙集
(三)

華北軍大政治部編印



2 028 9474 2

黨的政策重要文件彙集(三)

- 一、停止新區土改實行減租減息(人民日報——八月二十七日)……(一)
- 二、中原局頒佈租稅減息綱領(人民日報——十月十二日)……(四)
- 三、恢復和發展中等教育當前的重大政治任務(人民日報十月十六日)……(八)
- 四、中共中原局發佈指示爭取團結改造磨擦知識份子

(人民日報——十月二十一日)

- 五、東北局關於公營企業中職員問題的決定(人民日報——八月七日)……(一五)
- 六、關於中國職工運動當前任務的決議(人民日報——十一月十日)……(二二)
- 七、正確執行勞資兩利方針(人民日報——九月二十四日)……(三七)
- 八、華北臨時人民代表大會薄一波同志報告施政方針

(人民日報——十月十八)

- 九、人民解放軍總部發佈懲處戰爭罪犯命令(人民日報——十一月十二日)……(四四)
- 十、在糾正土地改革的地方糾左必須防右(人民日報——十一月十二日)……(四六)

件

華北臨時人民代表大會選票代表選舉辦法的決定

0332

二二

人民日報——七月十一日

(五〇)

二、華北人民政府組織大綱(人民日報——十月十九日)

(五四)

三、濟南特別市軍管會佈告安民，頒佈入城守則

(五九)

(人民日報——九月二十八日)

四、人民解放軍華北軍區與濟南人民約法七章

(六〇)

(人民日報——九月三十日)

五、確定革命秩序，保障社會安寧，濟南軍管會頒發佈告

(六一)

(人民日報——十月五日)

六、西北局指示黃龍新區辦好教育(人民日報——八月三日)

(六四)

七、關於職工運動當前任務決議案中幾個問題的說明

(六五)

(人民日報——十一月十八日)

豫西日報社論

停止新區土改實行減租減息

（新華中原社二十四日電）豫西日報頃發表題爲：「停止新區土改實行減租減息」的社論，並在豫皖蘇雪楓報同時發表。原文如下：

土地改革是我黨在新民主主義革命階段中的基本政策。只有徹底實行土地改革，真正達到耕者有其田，佔全國人口百分之八十以上的農民才能解放，障礙中國社會經濟發展的封建制度才能肅清，帝國主義侵略中國的社會基礎才能剷除，中國農業生產才能大大發展，工商業才能繁榮，國家工業化的基礎才能確立，民主自由才有保證，獨立富強自由統一的新中國才有前途。所以，土地改革政策不僅我黨我軍應該貫徹，凡是愛國黨派與愛國軍人都應該共同努力；不僅工人農民及一切勞動人民應該擁護，工商業家也應該贊成。就是對地主而言，土地改革是廢除封建剝削的土地制度，消滅依靠這種制度不勞而獲的寄生的地主階級，而不是在肉體上消滅地主個人；並要改造地主個人爲自食其力的勞動人民或經營工商業，使之由對社會爲無用之人，變成有用之人。這正是地主個人的再生之路。

土地改革的重要性與正義性是無可置辯的。爲甚麼我們中原新解放地區，今天却又停止土地改革，而改爲減租減息呢？這不是土地改革政策不正確，也不是中原地區不能實行土地改革，而是實行土地改革的準備工作在中原大部份地區尚未充分通行的緣故。我們在中原新

解放區，以至將來在全國一切新解放區必須無例外的實行土地改革，這是我黨我軍堅定不移的基本政策，我們對任何人都用不着隱瞞。但是，應該知道，要實行土地改革必須有適當的環境與充分的準備工作，這個準備工作，主要是農民在思想上有高度的政治覺悟與革命勝利的信心，在組織上真正形成貧中農自己的核心領導人物。那麼我們來檢查在中原新解放區做好這些準備工作沒有呢？很明顯的沒有做好。在中原一般的新解放區，絕大多數農民，在思想上組織上並沒有準備好。一般農民的政治覺悟尚未提高，革命的信心尚未確定。他們雖然貧苦困窮，但對窮苦從何來，則缺乏清晰認識；雖然迫切需要土地，但對「土地回老家」的道理，則缺乏深刻的了解；他們熱烈擁護人民解放軍，但對解放軍是否佔得長久，則將信將疑；他們極端痛恨蔣黨統治與蔣匪壓迫，但對打倒其統治及其反動勢力則頗慮尚多。在組織上，真正雇貧中農自己的農民協會尚未組織健全，當地羣衆真心愛戴的大公無私的核心幹部尚未大量培養出來。因此，新區的土地改革，較好者亦只是少數積極份子起來鬥爭，廣大羣衆，還是徘徊觀望，現在就實行平分土地，就不可避免的產生強迫命令，包辦代替，以至少數人貪污鬥爭果實等不良現象，有些地方甚至爲流氓地痞投機份子所操縱，借端報復，乘機發財，因而亂打亂鬥亂沒收，破壞政策，造一恐慌，廣大貧苦農民實際上亦很少得到利益。這是中原新解放區土地改革的一般情況。當然個別村莊真正羣衆發動做好土地改革者也有，但一般情況則是明改暗不改，亂改，或者根本未改。這是什麼緣故呢？這就是準備工作未做好的必然結果。這樣的土地改革，對多數農民好處並不多，對個別社會生產更無好處。正因爲這個原因，中共中原局才根據中共中央指示，決定在中原新解放區停止土地改革而改爲減

租息政策，使農民減輕租息負擔，生活得以改善，農業生產得以初步發展，並在減租與息鬥爭中，提高農民的政治覺悟，加強農民的組織力量。同時，說地主必須執行減租與息法令，並鼓勵和幫助他們逐漸從事勞動。這種逐漸改良的減租、息政策，正是將來徹底土地改革的準備步驟，因此也是中原廣大農民羣衆目前最實際的階級利益。不願意停止土地改革、不滿於新的減租與息政策的觀點顯然是不對的。中原全黨全軍必須正確認識中央局停止土地改革、實行減租與息這個政策的正確性，而堅決執行，以便團結各階層人民，爭取一切可能爭取的力量及中立一切可能中立的力量，減少不必要的阻力，建立廣泛的反美反蔣的愛國統一戰線，以爭取人民解放戰爭之徹底勝利。但另一方面，必須保持農民既得利益，凡是在抗戰時期，或在人民解放戰爭初期，經過減租減息、反奸清算之老解放區仍須繼續進行土地改革，凡是去年在大進軍後的新解放地區，則應停止土地改革，改為減租減息。但在這些新區中，經過土地改革之村莊，凡是已經分得土地之農民，政府應保証其土地所有權，禁止地主強迫農民退地，違犯者應嚴加懲罰；其地主浮財已經分配了的，再不得強迫人民退回，只有在農民確係自願退回土地及浮財時，政府才不加干涉。至於不應沒收之中農財產，與地主富農之工商業沒收者，則應退還原主，或另行設法補償之。在老解放區繼續徹底土地改革，在新解放區停止土地改革，實行減租減息，但須保持農民既得利益，這便是我黨今後相當時期在中原的基本政策，望全黨同志與廣大人民共體斯旨，力求貫徹，使五千萬中原人民走上完全解放之坦途！

適應新解放區農民目前需要

中原局頒佈減租減息綱領

（新華社中原八日電）中共中央中原局頒佈「減租減息綱領」，原文如下：

（一）為適應新解放區農民目前的需要，改善農民生活，發展農業生產，爭取人民解放戰爭迅速勝利，特製定減租減息綱領。

（二）減租：

甲、所有地主、舊式富農及一切公用、學田、祠堂、廟宇、教會所租之土地，不論任何租佃形式，一律實行「二五減租」，即按原租額減去二成半。各地政府得根據此原則及當地具體情形規定實行辦法。

乙、城市工人，貧苦的自由職業者，及貧苦的革命軍人家屬與鰥寡孤獨等，因缺乏勞動力而出租之少量土地（不超過當地中農佔有土地的平均數），可由政府及農會協議酌情少減或不減。

丙、租地之一切副產物，原全歸農民者，一律照舊。原業佃分益者，按原成「二五」減。原全歸業主者，隨糧按成分配。

丁、地租一律於產物收穫後交納，禁止預收地租，尤不得索取其他一切勞力或財物的額外剝削。

戊、陳年欠租一概免交。

己、所有押租押金，一律取消。凡已收之押租押金，應一律退還農民。退還時，應按交納時之物價折算。

庚、農民與農民間（指貧農中農間，包括富裕中農在內）之租佃關係，本團結互助原則，由雙方協議，經過農會處理之。

辛、減租後應確實保障佃權。契約上、習慣上有永佃權者，繼續有效。無永佃權者，應獎勵業佃雙方訂立長期（例如五年以上）的契約，使佃農得安心發展生產。在契約有效期間，地主不得收回土地自耕、轉租、出典或出賣。契約期滿後，地主招人承租及出典、出賣時，原佃有承租、承典、承買之優先權。如地主及舊式富農為生活計，須收回土地自耕或僱人耕種者，亦應照顧原佃生活，延長佃期或只退佃一部。

壬、減租後，政府與農會可根據自願原則，適當地區調劑佃權，使耕地太少之貧苦農民，增加一部份佃耕地，藉以維生。

癸、減租後應抽舊約，雙方另立新約，地主按約減租，佃戶按約交租。如因不可抗拒之災害（戰爭、水災、風災、旱災、蟲災等）而至歉收者，應酌情減免。

（三）清償減息：

甲、過去農民向地主、舊式富農所借舊債，一律按月利分半計算清償。其多年債款，應照下列原則清理之：利倍本（即借本百元已還息達一百元者）停息還本；利二倍於本（即借本百元已還利息達二百元者）本息停付。舊債清償後，其抵押債務之土地應即交還農民。但

在民主政府成立前，已成立買賣關係者不動。

乙、農民與農民間（指貧農、中農間，包括富裕中農在內）債務，由農民自行處理之。

丙、凡以農產物先行定價之買賣貸款（即放青苗、實貸是高利貸），其先定之價無效，應照交貨時市價計算，另行分半補還。

丁、凡貨物買賣及工商業往來賬項，由人民自行處理，一概不在清理之列。

戊、今後借貸利息，由雙方自由約定，政府不限定利率，使農民能自由借貸濟急。

（四）分配土地浮財之處理：

甲、地主、舊式富農已被分配之土地，一律不得倒算，違者應受處罰。但應保護地主將式富農分得與農民同等之土地，不足者設法補足之。

乙、農民已分得土地後，如農民與原業主或舊式富農雙方確係自願改為租佃關係者，經雙方向政府登記後得改變之。

丙、地主或舊式富農已被分配之浮財，一律不得倒算，違者應受處罰。

丁、凡農民（包括富裕中農在內）土地、財物被錯分者，應予分得戶自動退還。無法償還時，另外設法彌補之。

戊、凡沒收地主、舊式富農及工商業者之工商業，應設法退還或另行設法彌補之。

（五）若干特殊土地問題之處理：

甲、凡地主及舊式富農，利用農民危急之際，賤價強買典當農民之土地，得由農民請求政府查明後，按原價收回。

乙、凡豪紳惡霸恃強霸佔農民之土地，經農民管，農會證明，政府調查屬實者，得由農民無代價收回。

丙、凡確係反革命罪犯，由專員公署以上政府機關依法判定，其本人之土地應依法沒收者，得沒收分配給無地少地農民所有。其家屬未參加罪惡活動者，應保留各人應得之部分。丁、凡逃亡地主或舊式富農之土地，得由其親朋代管。無人承管者，由政府代管。原佃戶依法繳租後，向政府交租。政府扣除其應交負擔外，代管其所餘部分。俟地主歸來後，連其土地一併發還之。

戊、族地、社地、公地、學田，應由本族、本社、本村、本地區人員組織管理委員會管轄之。其收入除依法繳負擔外，應經公議充作公益事業之用。

己、宗教團體所屬土地，均不變動。如無人經營時，可按逃亡地主土地處理辦法處理之。

(六)農民協會為辦理減租減息事宜的合法機關。農村中一切地租、高利貸借貸及關

系土地等問題，均由政府會同農民協會處理之。最後決定權屬於政府。

(七)本綱頭適用於農村，不適用於城市。

附則

附則

恢復和發展中等教育

是當前的重大政治任務

當前解放區普遍教育工作中最重要的問題，是恢復和發展中等教育問題。自從去年七月我軍轉入進攻以來，我們在軍事上所取得的偉大勝利，反映在教育工作上，是解放區的學校數目是更大地增加了；這個勝利，以及進一步爭取全國勝利的任務，又對教育工作提出了新的要求，要求教育工作能够培養出大批政治上進步的具有中等文化程度和某些科學知識的人才，來補充軍事、政治、經濟、文化各方面工作的幹部。這是一個重大的政治任務，如果不能很好地解決這個任務，就會妨礙戰爭的勝利與國家的建設。

以往，我們解決這個任務的辦法，是開設短期的政治性的學校或訓練班，吸收知識青年，加以必要的政治訓練之後，派往各種工作崗位。這個辦法，現在依然還很重要，只要有可能，就必須繼續地大量地這樣辦。但是，僅僅這個辦法，不能滿足客觀上日益增長的需要。因此，我們還有必要，而且已經也有可能，經過解放區已有的中等學校來訓練大批人民事業所需要的人才。在新解放區，則可能用維持原有學校，加以必要與可能的改良的方法，使這些學校繼續培養知識分子，以便吸收他們為人民的解放事業服務。

最近，華北召開了中等教育會議，東北召開了第三次教育會議，這兩次會議，都着重討論了中等教育問題。兩個會議，都檢討了過去的成績和缺點，確定了將來的方針，解決了許多具體問題。這是很必要的。

要辦好中學教育，必須解決這樣四個問題：（一）教育方針和教學方法；（二）教科書；（三）師資；（四）經費。

關於中等學校的方針問題，華北東北兩個教育會議都作了正確的解決。這就是：中學必須正規化，即是必須有入學和畢業的制度，有一定的修業期限，上課時間，放假日期等各種正規學校的制度。在學制問題上，舊的學制是有很多缺點的，但是如果現在就加以通盤改革，則是過早的和沒有準備的，因此，現在解放區的中學一般仍應採用三三制，華北則規定除三年制的初中以外還辦一年制的速成班。師範學校的學制，華北也採取了三年制為主，一年制為輔的辦法，東北則採取了四年制與二年制兩種。在課程問題上，對於中學，華北和東北都決定文化課佔百分之九十，政治課佔百分之十；東北又決定師範學校的課程，文化課佔百分之七十到七十五，業務課佔百分之十五到二十，政治課佔百分之十。關於教學方法問題，華北東北都強調了必須重視課堂教學及教師指導的作用，同時反對教條主義的和填鴨式辦法。關於集體學習問題，一方面指出了它的一定範圍內的必要性，另一方面又着重地反對了濫用所謂集體學習，規定平均每週只應舉行一次集體討論。關於學生進行課外社會活動問題，也一方面指出了它的必要性；另一方面，又反對了進行過多的社會活動，以致妨礙上課，作了課外活動每週不超過六小時或八小時的規定，以免妨礙上課和自修。關於學校的管理，華

北確定了校長制，由校長對政府負責。對於新民主主義的學校管理，應該採用工廠管理委員會大體相同的辦法，即在校長領導下由學校主要教職員再加學生代表（一人或二人）組織學校管理委員會，統一領導學校的一切工作。以上這些辦法，雖然其中有些還待實際的考驗，但總的說來是恰當的。

教科書問題，是學校教育的基本關鍵問題。應該指出，在這方面，我們還缺乏準備，現在應該集中一切可能的力量迅速予以解決。在未解決以前，爲了應急起見，不得不利用舊有的教科書，對於無關政治的課目，應該選擇較好的舊教科書，加以必要的刪改，暫時應用，待將來有了可能，再來通盤修改或重編。但是有些課目，例如政治、歷史、國文，則必須編撰新的教材，這種編寫，必須是合於科學的，並且合於學生程度與教學速度的。在教育方針已經決定之後，解決教科書的任務就成爲最重要的任務，必須努力解決。

中等學校的師資問題，包括師資的來源，及對他們政治上與生活上的待遇。師資的來源，第一應盡量任用原有教員，第二應對現有一部分教員進行必要的補充訓練，以提高他們的政治水平、文化水平，第三還應設法訓練新的師資。教育工作是一項重要而艱苦的工作，在戰爭期間特別有許多不便。政府應當適當地改善教育工作人員的政治待遇和生活待遇，切實幫助他們克服在生活和工作中所遇到的各種困難，以便他們能够安心工作。

最後一個重要問題，就是教育經費問題。現在正是戰爭時期，教育經費自然是困難的。但是爲了辦好中等學校，培養訓練青年，各解放區政府應該在預算中劃出一部份確定的經費，作爲教育之用。爲了訓練必需急用的人才，應當擠出此項經費。將此項經費置於一切必

要經費的預算之內。同時，爲了顧到經費的困難，在制定教育計劃時，要量力而行，集中力量首先辦好一部分學校；在學校發生困難時，仍應在不妨礙學習的情況下，提倡自己動手克服困難。並應在可能條件下要學生攜帶自己所食用的糧食。在政府考慮教育經費時，除大學及中等學校以外，當然必須把高小初小的經費，以及城市鄉村社會教育的經費計算在內。在鞏固的解放區，初小高小和城鄉社會教育工作必須有所整頓，這是不待多說的。

在整個教育工作中，新民主主義青年團有責任幫助政府，辦好教育，並在校內團結師生，團結同學，加強學習。

現在各解放區的學校教育工作，以華北和東北的條件爲最好，所以他們能舉行教育會議，解決中等教育的許多問題。除此以外，西北和晉綏，在戰爭與災荒之後，學校正在恢復中，華東教育素來發達，在打退了蔣匪重臨進攻之後，也正在積極恢復。冀熱遼地區有嚴重的災荒，中原地區現在仍是戰區，那裡的客觀條件，暫時還難於有過高的要求。鑒於這種情況，東北和華北兩個解放區，應當負起很大的責任，供給其他解放區以自己在教育工作中的經驗，並幫助其他解放區解決培養幹部問題。（新華社陝北十四日電）

中共中原局發佈指示

爭取團結改造培養知識份子

（新華社陝北十八日電）爭取、團結、改造、培養知識份子——這是全解放區目前的重

要任務之一，這是打倒反動派、建立新中國的偉大事業所不可缺少的條件之一。中中原中央局在九月二十九日爲這個問題所發佈的專門指示，值得其他解放區特別是新解放區的參考。

中原局的指示首先分析目前中原地區知識份子的狀況及其與革命的關係。它指出：在中原地區，曾在大中學校畢業或肄業學生及中小學校的教職員和公務人員，數以千、萬計。他們曾經在國民黨極端反動與日趨崩潰的統治下，飽嘗失業、失學、言論身體無自由、生活生命無保障的各種痛苦與摧殘，其中大多數已看清國民黨的壽命快要完結，對美帝國主義的侵略十分痛恨，對於日益發展的人民革命運動則寄予同情和希望。自我軍進駐中原之後，已有成千的知識份子，特別是大中學生和教師們，都相率來解放區就學、執教或從事其他革命工作。並有不少的知識青年是從佔城市、甚至不遠千里、衝破重重封鎖、冒着生命危險投奔解放區者。這些事實，充分表現了他們對於中國共產黨與人民解放軍的熱愛。知識份子是我在中原解放區培養各項建設人才的一個主要來源，是解決我們目前及今後在各種建設工作中幹部困難的一個重要途徑，同時也是我們在新區建立廣泛的抗美反蔣統一戰綫、穩定社會秩序、聯系當地群眾的一個重要力量。所以，大量爭取團結知識青年，就成爲當前中原黨的重要任務之一。但是由於我們在中原地區對於主動地爭取與團結知識青年工作的忽視與某些政策上的錯誤，以及國民黨反動派欺騙宣傳的影響，他們中間還有不少人尚對我黨抱着懷疑觀望態度。又因爲他們多半是地主、富農、資產階級與小資階級的家庭出身，長期地受資產階級教育的薰染，他們的大多數雖然傾向革命或有傾向革命的可能，但一般都存在輕視工農

脫離羣衆的觀點。因此，要使他們能够「爲人民服務」，「與工農結合」，從事各種艱鉅的建設工作，就非進行必要的宣傳解釋工作與思想改造工作不可。這就是說，要使他們在政治上認識中國革命的形勢、前途和中國共產黨的主張，確定爲人民服務的革命立場，在思想上拋去自高自大、自以爲是的惡習，養成實事求是、虛心學習的作風。要做到這一點，最主要的當然是依靠他們在實際鬥爭中去經受長期的鍛煉，但事先加以必要的訓練教育，使他們在思想上獲得初步的啟發，則是進行改造的前提條件。

根據上述的分類和已有的經驗，中原局在指示中對於爭取、團結、改造和培養知識份子，規定了如下的步驟。

首先，在我們的各級領導機關，應從政治上去認識這一工作的重要性，應利用各種機會（如各種會議上講話、報告、文娛活動等）通過各種方式（如報紙、佈告、標語、傳單、漫畫等）進行口頭的和文字的宣傳，說明我黨對於知識份子的政策方針，指出中國知識份子應走的道路，消除他們對我們的顧慮，使其逐漸地了解我們，靠近我們。

其次，就是開辦各種較短期的學校或訓練班，號召與動員他們來學習受訓。並酌量吸收當地知識份子中有地位有威信的教員學生參加學校和訓練班的工作。在這種學校與訓練班內，一般地應先學習政治，後學習業務。時間一般至少需三個月至四個月。政治學習以時事問題、中國革命基本問題及我黨基本政策爲主。

第三，由各級黨主政者召開各種各樣的知識份子座談會，向他們報告解釋並發動他們討論時事與政策，使他們了解國民黨必敗，共產黨必勝，還定他們所應該走的道路。

第四、維持、恢復或創設新的正規學校（這在新解放的城市中特別重要），以便較長期地培養大量的知識份子，並使原有大中學校的教員教授，得以繼續從事教育事業。但目前這一工作的重點，應放在爭取團結與改造現有的知識份子身上。

指示着重指出在實施爭取與改造知識份子的政策時，應注意下列具體問題的政策處理。

（一）各地在舉辦各種訓練班與幹部學校時，要防止產生黨政府無組織狀態，甚或對黨由主義與本位主義，避免彼此爭奪的不良現象。要按照黨的正統政策統一行動，嚴肅進行爭取改造工作。

（二）對於新來的知識份子，生活上（伙食、衣服、學員學習用品等）不妨放寬一點；但思想上則應該提倡「一粥一飯當思來處不易，半絲半縷恆念物力維艱」的儉苦作風。特別是要參加訓練工作的幹部，必須以身作則，去影響他們。

（三）在學習中，要提倡民主自由的作風，使學生毫無顧慮地說出他們自己心中要說的話。這是爭取團結與改造他們的一個重要條件。這種思想上的民主與自由，是為着便於青年經過充分的自覺，從爭論和研討中認識真理，而不是對於反革命份子的破壞活動採取自衛與放任態度。

（四）在這種非黨的學校與訓練班中，必須禁止採取三查、整風、審幹等辦法；而應採用座談會、討論會、辯論會、壁報等羣衆活動的方式，展開思想爭論，解決思想問題。學生和教員人員經過蔣介石多年的特務統治，不免混有少數堅決反革命份子和特務份子，應當由政府予以查究。但是對於普通的國民黨員三青团員因他們多半是爲了求得學習或職業而被迫